

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2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2022年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是区政府的组成部门之一。主要职责是：

1. 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规章制度，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法规性文件，组织制定规章、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商贸、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完成有关事项的备案等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4. 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 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6. 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

8. 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街道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 依法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 负责全区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 负责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街道和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 依法监督检查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

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商贸行业市属以下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 依法组织指导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分别设办公室、应急管理科（应急指挥中心）、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法规宣传教育科、风险管控与综合减灾科、防汛抗旱应急中心、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地震工作站。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

神

持续深入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将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学习培训内容，特别是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与工作实际相结合，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分区分类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强化责任落实，坚守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好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总开关，坚决扛起保民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根据国家、省、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相关文件精神，对我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周密筹备部署。坚持突出重点与全面覆盖相结合，围绕危险化学品、防灭火、道路交通运输、建筑工程、城市建设、工贸行业企业、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危险废物、特种设备、旅游、地质灾害等行业领域的重大危险源、重大安全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进行专项整治，结合实际制定整治方案，做到行业、领域和区域全覆盖，不漏企业项目、不留风险隐患。

（三）持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攻坚

一是深化工贸行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强化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涉氨制冷、动火作业、高处作业、有限空间等重点部位环节的安全防范措施落实。二是开展其他领域安全专项整治。采取多种方式，全力推动城镇燃气、民爆物品、电力、卫生健康、食品安全、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

（四）不断提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能力

一是构建具有特色文化的安全生产教育体系，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日、“安全万里行”、安全生产普法宣传、科技周、安全宣传“五进”等活动。二是探索创新社会参与治理机制，聘请重点行业领域专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建立健全第三方参与安全隐患识别与防范、事故响应与应对等工作机制。三是加强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工作。以“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创建为契机，加强社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和防灾减灾宣传，全面提高广大居民的防灾减灾意见和能力。不断完善各类应急避难场所的基础设施，修订相关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五）不断强化各项应急准备

一是完善应急预案建设。开展我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修编工作，进一步督促各街道、各部门做好专项预案的修编完善。督促指导企业完善应急救援预案，配齐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认真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确保演练效果。二是加强组织协调，完善应急处理机制，健全相关部门联合会商、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机制，及时掌握汛情、气象情况，强化灾害天气预测预警。三是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值班备勤和应急物资配备，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全力做好应急准备。四是严格值班制度，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并加大巡查力度，确保及时、科学、

有效的应对和处置事故险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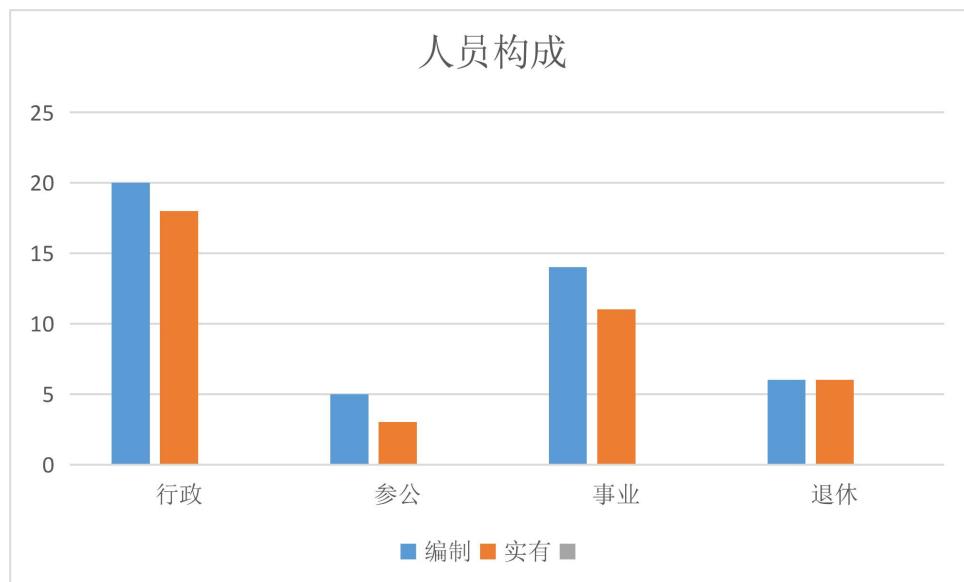
三、2022年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基层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0个。

四、2021年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9人,其中:行政编制20人,事业编制19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事业编制15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6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度本部门预算收入677.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677.32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05.29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部门职能增多；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2022年度本部门预算支出677.32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05.29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部门职能增多；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77.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7.32万元，较上年增加105.29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022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77.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7.32万元，较上年增加105.29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部门职能增多，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77.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5.29 万元，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因为单位人员增多，部门职能增多；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其中：

基本支出预算 479.32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80.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3.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3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9 万元，较 2021 年 407.57 万元增加了 71.75 万元，增加 17.60%，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多，工资标准提高。

项目支出预算 198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29.2%，较 2021 年 164.46 万元增加 33.54 万元，增加 20.39%，原因是项目支出方向增多，部门职能增加。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 677.32 万元。其中：

(1) 应急管理行政运行 (2240101) 362.04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53%，较上年增加 46.54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多，机构职能增加；

(2) 应急管理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102) 157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23%，较上年增加 66 万元，主要原因为新增其他支出科目；

(3) 地震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502) 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0.6%，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4)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9999)15万元,较上年增加4万元,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3.98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6%,较上年增加11.01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工资基数上升;

(7)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0.5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0.1%,较上年增加0.08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工资基数上升;

(8)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0.39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0.1%,较上年增加15.5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

(9)防汛(2130314)22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3.2%,较上年增加20万元,主要原因为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0)住房公积金(2210201)49.29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7.2%,较上年增加6.81万元,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增多,工资基数上升;

(1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5.78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0.86%,较上年增加0.86%,主要原因为新增支出项目。

3.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7.32万元,较上年增加105.29万元,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因为单位人员增多,部

门职能增多。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301)423.19万元，占总支出预算62%。指本部门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4万元，津贴补贴78.26万元，奖金7.91万元，绩效工资35.7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3.9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7.73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0.5万元，住房公积金49.2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5.78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39.8万元，占总支出预算35%。指本部门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基本支出41.8万元，项目支出1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06万元，印刷费2.30万元，邮电费6.24万元，公务接待费0.30万元，委托业务费56万元，工会经费2.22万元，福利费0.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0.45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1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30万元等。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4.34万元，占总支出预算2.1%。

(4) 资本性支出(304)2022年无此项安排。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2022 年“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等预算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5.30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 万元。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是疫情影响，缩减线下培训时间。

七、2022 年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资产总额 90.85 万元，其中国有资产总额 90.85 万元，占总资产 100%。从资产构成情况看，流动资产 70.98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9.76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家具、计算机、空调等通用设备。本部门无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两辆公务用车。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国有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资产总额	252.87
流动资产	90.72
固定资产净值	162.15
(一) 车辆(台、辆)	2

(二)设备(台、套...)	
单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0
其中:通用设备	96.86
专用设备	14.14
家具、用具、装具及其他	51.15

八、2022 年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6 万元。

九、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7.32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1.35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16 万元, 主要是人员增加, 人员经费增多。其中: 办公费 6.06 万元, 印刷费 0.3 万元, 邮电费 6.24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 工会经费 2.22 万元, 福利费 0.13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5.0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1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 万元等。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指我局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劳动报酬。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包括：单位发放的遗属补助、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我局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5.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当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包括

办公及文印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等。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1.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收支总表(附表 1)

2.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收入总表(附表 2)

3.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支出总表(附表 3)

4.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 4)

5.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分) (附表 5)

6.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附表 6)

7.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科目分) (附表 7)

8.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附表 8)

9.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总表（附表 9）

10.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附表 10）

11.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附表 11）

12.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附表 12）

13.2021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附表 13）

14.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14-1）

15.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14-2）

16.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14-3）

17.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14-4）

17.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14-5）

18.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6)

19.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7)

20.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8)

21.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9)

22.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10)

23.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附表 14-11)

24.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 15)

25.2022 年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
表 (附表 16)

西安市新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4 月 20 日